

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機關（構）113年勤休新制定期檢討調查表

月份/項目	一、機關型態人員特殊加班人數統計				二、輪班輪休人員勤休時數統計						三、勤休制度改進措施
	A. 為搶救重大災害、處理緊急或重大突發事件、辦理重大專案業務，每日工時超過14小時或每月延長辦公時數超過60小時，報經海委會備查人數	B. 為搶救重大災害、處理緊急或重大突發事件、辦理重大專案業務，有急迫必要性，且人力臨時調度有困難者，而每日辦公時數超過14小時以上（不得連續超過3日），報經海委會備查人數	C. 因辦理特殊重大專案業務確有需要，經海委會同意以延長辦公時數以每三個月不超過240小時控管人數	D. 有為辦理季節性、週期性工作，經海委會事前同意每月延長辦公時數超過60小時人數	E. 實施輪班輪休人數	F. 平均每日辦公時數	G. 平均每月延長辦公時數	H. 與112年同期相較，實施輪班輪休人員增減人數	I. 與112年同期相較，平均每日辦公時數增減額	J. 與112年同期相較，平均每月延長辦公時數增減額	如何降低輪班輪休人員工時及延長工時、增加辦公日及班次間連續休息時數之精進及改善措施(如增加輪值人員排班、縮減每班工時時長以讓同仁獲得更多休息時間……等)
6月	0	0	0	0	1	11.3	76	0	0.6	41.5	本分署現行輪班輪休人員為主官留守及勤務指揮中心高勤官輪值，除依海洋委員會所屬海巡署人員服勤及加班費支給原則，管制人員服勤及加班費時數外，另依本分署主官留守及勤務指揮中心高勤官輪值規定，由機關主任秘書以上長官及各科室主管排定輪值班表，為有效衡平人員工時，將避免單一集中假日輪班或連續於假日輪班，以降低輪班工時。
7月	0	0	0	0	1	12.9	114	0	1.2	87.5	
8月	0	0	0	0	1	10.2	48	0	-0.7	22.5	
9月	0	0	0	0	4	13.2	104	3	1.2	76	
10月	0	0	0	0	4	16.3	176	3	4	128	
11月	0	0	0	0	4	14.4	131.5	3	2.1	90.5	

備註：

一、本表調查對象為警文職人員。

二、本表時數統計至小數點後1位，並於113年6月14日(五)(內容填寫至5月底)、113年12月13日(五)(內容填寫至11月底)前還擲本署，俾彙整函報海洋委員會。